



# 我的 风尘 岁月

朱少君◎著

一幅带你直面风尘女子生存现状的个展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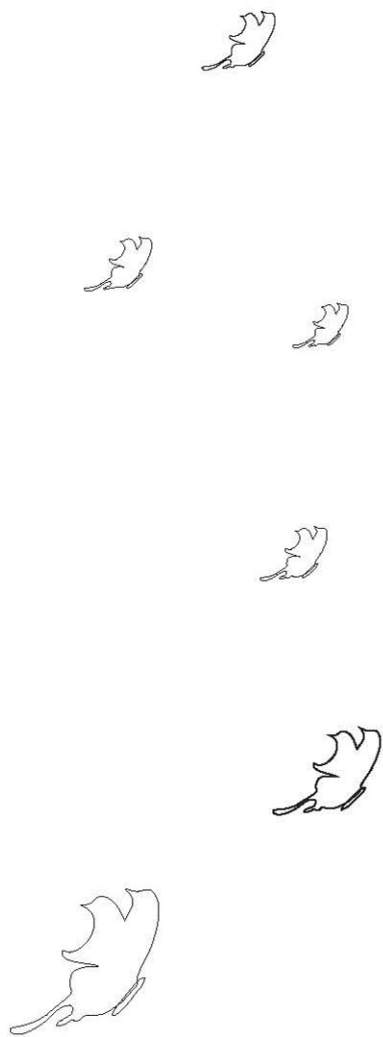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 
译林出版社

### 作者简介：


朱少君，退出文坛多年，现复出，著有《我出租了我的子宫》等。

朱少君◎著

# 我的 风生 岁月
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 译林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的风尘岁月 / 朱少君著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1.4

ISBN 978-7-5447-1644-4

I. ①我… II. ①朱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10056 号

书 名 我的风尘岁月  
作 者 朱少君  
责任编辑 陆元昶  
特约编辑 华 丹  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 
译林出版社 (南京湖南路1号 210009)  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  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  
网 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  
印 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
开 本 787×1092毫米 1/16  
印 张 15.25  
字 数 152千字  
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 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1644-4  
定 价 29.80 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



—

华城的夏夜，躁动多情。

华灯初上的时候，小敏走出租住的公寓，前去白夜酒吧上班。

白夜酒吧在华城很有名气，坐落在繁华商业圈旁的一条巷子里。酒吧的建筑是一幢很大的花园洋房，外墙的四周青藤缠绕，里面的装修却很现代。前面有大大的停车场，晚上总是停有许多豪华轿车。

这幢建于数百年前的现在已经斑驳陆离的老房子，以及门前这些锃亮的轿车，总让小敏有一种古韵今风扑面而来的感觉。这种感觉黏稠、潮湿，仿佛能使得小敏穿越时光的尘埃，想起当年的红尘女子杜十娘。又能使她莫名地心痛，黯然神伤。

小敏是一个多愁善感的女孩，这份多愁善感，一直保持到了现在。

白夜酒吧里的酒卖得特贵，一瓶普通的长城干红，街上只卖四十，而这里却卖三百，一瓶路易十三这里要卖一万。但高昂的价格并没有妨碍富商们喝酒，像路易十三这样的高档酒，这里每晚都能卖出几瓶。

白夜酒吧富商云集。富商们来酒吧不是要听这里每晚必演的爵士乐，也不是为了看长得漂亮的服务员和小姐，他们需要的就是这种高档次的社交场合，需要的就是这种氛围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他们就是来销金的。

正因为那里富商云集，所以小敏经常去那里上班。小敏上班的地方有很多处，但白夜酒吧是她去得最多的地方之一。

小敏昼伏夜出，白天除了到好玩的地方去玩之外，一般都待在家里看书，晚上才去酒吧上班。她一直都把去酒吧称为上班，拒绝“拉客”这个词。

上班就是上班，何来拉客一说。况且，小敏也从不拉客，都是客人主动先



找她的。

走在路上的小敏，简直就是一道风景。身材曼妙，长发飘飘，浑身散发着清纯女孩的气息。漂亮、可人，有那么一点温情，还有那么一点浪漫。

二十出头的小敏如花似玉，但如花似玉的小敏是个酒吧女。换种说法，就是一名妓女。

虽然从事这个职业，但小敏不轻易和别人上床，她陪上床的客人是有选择的。

也就是说小敏算得上是一名比较高级的娼妓。更多的时候，她只陪客人喝酒聊天。她是一个会观察别人的人，这是她的强项。小敏善于经营自己的强项。

那些整天陪别人睡觉的，又能赚几个钱？小敏不愿意只赚那种辛苦钱。小敏还一直固执地认为，娼妓就是一种职业，和其他职业没什么两样，根本不值得大惊小怪。

有风吹来，小敏刚刚洗过的秀发随风而动，淡淡的香味在四周的空气里氤氲弥漫。她甩一甩头，带着几分故意装出来的自信，继续走路。高跟鞋在路面上“嗒嗒”作响，响声很有节奏地敲打着都市的夜色。路灯的亮光很柔和，照在路边的梧桐树上，树叶的缝隙里便闪动着无数变化莫测的影子。

“昨天晚上那两个冤家，不知道今晚会不会真的来，要是真的都来了，恐怕就没有昨天那样太平了。”走在路上的小敏，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。

## 二

昨天晚上的小敏，虽然表面上不动声色，但心里却是害怕极了。

那时，酒吧里温馨的灯光在缓慢地摇曳，小敏坐在肖建华肖总的旁边，随着一曲德士古音乐喝酒。肖总当时很开心，连喝了两大杯红酒，他们边喝酒边聊《泰坦尼克号》里那场可笑的、所谓惊天地泣鬼神的爱情，气氛很是融洽。



融洽的气氛中，小敏也喝了大半杯。在小敏不经意间抬起头的时候，突然看到陶亚伟正睁着一双怒气十足的眼睛，狠狠地瞪着他们。陶亚伟的脸上青筋暴露，样子很难看。

看来，他到这里已经很久了。

看到陶亚伟的一刹那，小敏有一点点慌乱，但只有一点点，迅即就转为平静。当然，是装出来的。小敏用尽量平静的口气说：“陶哥，你来啦。”

陶亚伟伸出右手，食指勾了一下，示意小敏起身。小敏乖乖地站了起来。陶亚伟在小敏坐的位子坐了下来，用手抹了一下自己的脸，对肖建华说：“我警告过你的，离她远点。”

肖建华不紧不慢地端起酒杯抿了一口酒后，又用餐巾纸很斯文地擦了一下嘴边溢出的酒液，轻蔑地说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为什么？不为什么！”陶亚伟恶狠狠地说，“王八蛋，不要给脸不要脸。”

肖建华仍旧不紧不慢地说：“你想干什么？”

陶亚伟似乎是被肖建华的不紧不慢激怒了，他迅即起身，起身的同时拎着肖建华的衣领，肖建华被他拎得站了起来。陶亚伟又很迅捷地绕到肖建华的身后，从腰间掏出枪，一手抓着肖建华的衣领，一手持枪顶在肖建华的腰间。

小敏的脸色一下子煞白，她知道两个人的底细。

肖建华在中学时就是运动健将，他们县里那几年的中学生三千米长跑比赛，都是他拿第一，身体素质相当好。毕业后他又受过专业的擒拿格斗训练，就是现在生意做大了，还是每天去健身房，从没有间断过。

他的身手小敏是亲眼看到过的。有一次她和肖建华走在一个小镇上，有两个外地的流里流气的像小混混一样的年轻小子，可能是看小敏长得不错，故意从对面和小敏撞了个满怀，差点把小敏撞倒。撞完以后，还说小敏没长眼啊，怎么走路不看，要小敏道歉。小敏说分明是你撞我的，怎么还要我道歉？说着说着双方就吵了起来。对方不依不饶，非要小敏道歉不可。

本来碰到这事，肖建华有另外的处理办法，但那天他想在小敏面前露几



手,也活该那俩家伙倒霉。他站在两个青年中间,优优雅雅地说:“没完没了是吧,不要让我动手啊。”

那俩家伙哪买这个账,见对方是个大个,怕自己吃亏,不由分说“刷”的从腰间掏出刀来,两把明晃晃的匕首近在咫尺地对准了肖建华。其中一个晃动着手里的刀骂着:“妈的,你女人撞了我兄弟,不道歉,还和老子耍横,也不打听打听老子是吃什么饭的。”

肖建华说:“看来你们是真想打架了?好吧,那哥哥就陪你们玩几下。注意,我开打了!说着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,一个黑虎掏心拳砸在晃着刀的那小子胸口,那小子向后跌了几步,想站稳身子,但终于没有站住,仰面重重地摔倒在马路上,手里的匕首也丢出了几米。

另一个见同伴被打,挥刀直刺过来,肖建华身子微微一闪,对方就扑了空。

在对方扑空的当口,肖建华顺势抓住他拿刀的手,用力往后一拉,只听对方“啊”的惨叫一声,刀就放下了。肖建华对准他的屁股轻轻一脚,口里叫了一声“走”,只见他“啪”的一下忽然倒地,躺在同伴一边龇牙咧嘴,动弹不得。

肖建华又潇洒地从地上捡起另外一把刀,把两把刀叠在一起,“咣”的一声丢在躺在地下的两人面前,说:“怎么样?要不要再起来练练?”

两人忙说:“大哥,都是我们的错,我们有眼不识泰山,你饶了小弟吧,小弟不敢了。”肖建华低吼:“那还不快滚!”两人慌忙从地上爬起,捡起刀,跌跌撞撞地溜了。

整个过程不到几分钟,令站在一旁的小敏瞠目结舌。

那天小敏才知道肖建华以前和她吹嘘的功夫,是真有此事。以前只和他去过健身房,看他练过拳击,看他举过哑铃,但没有看过实战,那天算是见识了。

她知道,肖建华打架的功夫,不简单。



而陶亚伟呢，简直就是一个披着警察外衣的流氓，他是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的人，再说他的手里有枪。此时枪就抵在肖建华的腰间。

肖建华功夫再好，总敌不过枪吧。小敏想。

打斗一触即发。小敏吓得不敢出声，她呼吸急促，心跳加快，但无能为力。

“不许动！”陶亚伟低吼道，“不给你点厉害的你还不知道自己姓什么了，知道我是干什么的吗？”

“兄弟，你干什么的？不妨说来哥哥听听。”肖建华的语气仍旧平缓，没有一点异样。

陶亚伟愣了一下，没想到对方会如此镇定，他更加用力地用枪顶着肖建华的腰说：“你明知道我是干什么的，还在装。”

肖建华右手往抓住自己衣领的陶亚伟的手上一搭，陶亚伟的手就松开了。肖建华潇洒地转了身，面对着陶亚伟，用胸口抵住陶亚伟的枪口。

“不就是个警察吗？有本事你开枪啊。来，往这儿打。”肖建华说着用手拍拍自己壮实的胸脯。

“你以为我不敢？”

“敢？敢你就开枪啊。”

两个身高差不多都为一米八的男人，面对面站在那儿，僵住了。

陶亚伟方脸直鼻，浑身滚圆，人高马大。肖建华脸长，看上去文雅，但身材匀称，肌肉结实。陶亚伟目带凶光，肖建华平心静气。

两个男人在酒吧里的僵持，并没有引起别人的注意，乐队叮叮当当的音乐淹没了他们的对话。

小敏站在一旁不动声色。

“信不信我现在就带你去警局，让你吃吃苦头？”陶亚伟说。

“哈哈，兄弟你以什么名义带我去警局？你现在是在执行公务吗？你怎么会一个人来这种地方？这地方是你一个警察应该消费的地方吗？”肖建华说着推开陶亚伟抵着自己的枪，“这个收起来吧，兄弟，里面没子弹，或者



就是子弹没上膛，吓不到我的。你们局长的枪，我都玩过。”

“你……”陶亚伟有点气急败坏，他右手把枪别回腰间的同时，又抡起了左拳。

肖建华优雅地握住陶亚伟伸出的左拳：“冷静点朋友，打架你不是我的对手，别看你是个警察。再说这也不是打架的地方。”

这个时候小敏从被吓傻了的状态慢慢缓和过来，她想，自己该出面了。她不出面，事情很难收场，两个都死要面子的男人不知道会僵持到什么时候。

她走上去把两人分开，站在两人中间。她知道这个时候，无论她站在哪边，都会引起另一方的不快。所以她站在中间，不偏不倚。

“我说两位先生，你们到底想干吗啊？还让不让妹妹我混了？我告诉过你们的，我只属于我自己，你们都是有身份的人，为我打架，何必呢？值得吗？既然你们这么看得起我，那就给妹妹一个面子，别吵了，好吗？”

陶亚伟从刚才的对峙中，已经感觉到了对方的分量，他知道，眼前的对手很强大。这个时候，他顺着小敏给的台阶爬下来。“那好，今天给小敏一个面子，我不为难你。不过你可给我听好了，你要是真有种，明晚咱们这里见。”

“恭候！”肖建华欣然应允。

这是昨天晚上的事。

### 三

本来，小敏今晚是不想去白夜酒吧的。

她知道，如果两人今晚真的都来，有她在一旁，他们一定会为了面子争风吃醋得更加厉害，男人大多这样。但她转念一想，不去不妥，事情早晚都得解决，迟解决不如早解决。自己更不能因为他们俩争风吃醋就连班也不上了。

她要让他们知道，她只属于自己，不属于他们中的任何一位。



另外小敏还有一点点自鸣得意，两个有身份的人为自己争风吃醋，说明自己还有一点魅力。

小敏抬头看看天，华城夜晚的天空格外的蓝，蓝得像一块新染了蓝颜料的丝绸。夜很深，深得无边无垠。月亮很大很圆，有几颗星星在月亮和城市灯光的夹缝中闪耀，很顽强，也很调皮，马路上汽车开过的间隙，小敏似乎能够听见星星们对自己眨眼睛的声音。

现在是晚上八点，蓝色的星空下，城市里的红男绿女拥上街头，在霓虹灯下蠢蠢欲动。

有一辆亮着空灯的出租车驶来，小敏伸出玉手，优雅地拦下车。坐上去后对司机说：“白夜酒吧，先从外面绕一圈。”

司机说了声：“好咧！”然后一踩油门，车就从小公园旁急速绕过，穿梭在大街上的车流之间。

小敏住的地方其实离白夜酒吧不远，走路大约也就十几分钟。但她每次去那儿都是打的，并且还得绕圈。这是必须的。这个职业虽然收入可观，但也潜藏着巨大的风险，她不想被人盯梢，不能让住这里的人知道她在哪儿上班，也不能让酒吧里的人知道她住在哪儿。

每晚从酒吧下班，她同样也是打的绕圈回家。她不想省这些小钱，往往一个小小的疏忽，就会导致致命的麻烦。小敏是个怕麻烦的人，所以她时时保持着警惕。

车从两个世界闻名的园林前经过后，再通过一条石板小道，便绕到了花园浜。花园浜是华城下属的一个县级市的地盘。这里是一片低洼地带，每逢雨天，道路积水，住户的家里也积水，整个一片都是水乡泽国，简直就是城市的一块牛皮癣。

老百姓苦不堪言，上级部门也颇有微词。

据说华城市府多次想旧城改造，但因为这里住户很多很杂，既有暴发户，也有穷苦人家，还有明清的古典建筑夹杂其中，拆迁工作难度很大。既要花费巨资，又难以启动，所以开了多次会议也没有形成统一意见。



据说,最近市里终于下了决心,要对这一片进行拆迁,拆迁后原址上重建新的高档住宅楼,外加一批商业用房,而原居民统一搬到新区崭新的住宅楼里。

小敏每晚打车都要从此经过,对这一带的环境相当熟悉。但她万万没有想到,花园浜的拆迁在以后的日子里会和自己这个酒吧女联系起来。

出租车很快又转回了华城里的西环路,映入眼帘的是低得恰到好处的城市建筑。

华城全城处处花园,晚上更有夜花园之称。各色景观灯勾勒出别致的建筑物图形,这些图形掩映在浓郁苍老的古树之中,时隐时现,别具一格。

眼前的这些,和上海有很大的不同。最大的不同就是,华城没有摩天大楼。为了保持古城环境,华城环城河以内,不准建高楼。这是小敏来华城后听别人说的。没有上海的高楼大厦,因此小敏就觉得华城很好住。

小敏对上海熟悉,是因为从遥远的北方城市来到南方,她是先到上海的。

上海,是她南下的第一站。

## 四

告别那段随风而逝的爱情,小敏独自远走上海。

那个时候,毅然决然地抛弃一份人人羡慕的工作,小敏一点也不觉得可惜。

她想,凭借自己本科出身,两年的工作经历,不算太差的长相,在遍地是机会的上海找一份养活自己的工作,应该没有问题。

到上海的当天,小敏也并不急于找工作,她将两大包行李往酒店里一扔,打车去了海边。她想看看大海,从小到大,大海还只是在电视画面上看过呢。

夕阳下的海滩边,多愁善感的小敏走在碎浪里。与大海如此近距离的接



触，小敏并无想象中的激动。湛蓝的大海，广阔深邃，目光所及之处，海天一色。海风裹着海的味道，扑在小敏的脸上，小敏就有了想哭的感觉。

但小敏没有哭。

她沿着无人的海边慢慢地走着，嘴里大声背着诗，唱着歌。

一会儿她背：“在苍茫的大海上，狂风卷积着乌云，在乌云和大海之间，海燕像黑色的闪电。”

一会儿又唱：“茫然走在海边，看那潮来潮去，徒劳无功想把每朵浪花记起，想要说声爱你，却被吹散在风里……”

唱累了背乏了腿也走软了，小敏就坐在海边歇一歇。

有海鸟从头顶上飞过，小敏抬头看了看，但她不认识飞过的是不是海燕，只见鸟儿姿态轻盈，从它划过的痕迹来看，有点像传说中的海的精灵。其实鸟儿飞过天空并无痕迹，那痕迹在小敏的心里。看着天空中飞着的鸟儿的时候，小敏的心里忽然温润如玉。

温润如玉的小敏坐在海边，思绪渐渐回到了那个遥远的城市。

那是一个小敏无法忘怀的地方，那里有小敏太多的记忆。

小敏远走上海，是和一个叫阿杰的男孩有关。

阿杰率真可爱，白净的脸，长长的头发，如同F4里那些帅气的男孩。

阿杰长长秀发下那张白净的脸，在小敏的心里曾经是那样灿烂。每当面对那张如阳光般灿烂的脸时，小敏的心里就会涌出无限的温柔。

一年多前，在这张脸的诱惑下，小敏将少女所有的矜持和羞涩抛于脑后，全身心地投入阿杰的怀抱。那个遥远的美丽小城，留有他们太多青春的印记。花前月下，他们疯狂地相恋，与人合租的出租房里，他们疯狂地做爱。

而这一切，随着那个小敏不该看到的场景出现在小敏面前，随着小敏的远走上海，就注定成了小敏脑海里遥远而痛苦的回忆。

阿杰是个负心的男孩，阿杰是小敏的初恋。

和阿杰的这段恋情，起源于小敏对性的幻想。



那个时候,小敏刚刚告别校园参加工作。二十几岁的小敏没有了学业的负担,便有空想起男女之事来。那时小敏的感情生活还如同一张白纸。在学校的时候,见周围的同学都有了男朋友,看着他们出双入对,小敏心里就好生羡慕。可是小敏没有男朋友。

不是没人追,只是小敏内心脆弱而表面高傲,追她的男孩追到最后没耐心了,便自动放弃,小敏便一直没有男朋友。其实小敏的心里一直很想很想有个男朋友。

毕业后顺风顺水地被单位聘用后,简单的工作压抑不住小敏内心的激情,有个男朋友的想法,像一只羽毛日渐丰满的鸟儿,一直在小敏的心里盘旋。夜深人静小敏躺在床上的时候,心里总想这个时候有个自己喜欢的男孩拥着自己,该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。

尽管这时的小敏对性还懵懵懂懂,但对性的懵懵懂懂并不代表她不想。

有时候躺在床上的小敏也会想到曾经看过的一些三级片。看过三级片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,现在网络很发达,打开电脑随便一搜就有,小敏大学同宿舍里的女生都看过。宿舍里有的同学看过后,私下讲起来还绘声绘色。

躺在床上的小敏想起三级片里那些刺激的镜头时,心里不免就春情荡漾。春情荡漾的小敏有时也想学着片里的样子自慰,但最终没有。她想自己该有个男朋友了。

阿杰正是在这时候,走近了如花如火的小敏。

小敏和阿杰的相遇,是在小敏参加健身班的那家健身房里。

那天,听说新来了一个特帅的健身教练,女学员们都很激动。这期学员年龄跨度很大,有二十岁的在校大学生,有五十多岁的富家太太,更多的是像小敏一样的二十到三十之间的白领女性。

阿杰还没露脸的时候,就有女教练先来了个预热,告诉大家马上有个科班出身的大学生教练要来这儿教她们,这个教练毕业于著名院校的体育系,并且人长得特帅特潇洒。

女教练的话起到了预期的效果,吊足了大家的胃口。



这些年龄不等的女人在练习的当口,都在翘首期盼新教练的闪亮登场。等到阿杰正式走到大家面前的时候,场馆里便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。

掌声有两层含义:第一是对新教练礼节性地表示欢迎;第二是对阿杰外形的赞许。

女子健身班,男教练的长相是至关重要的。

夹杂在人群中鼓掌的小敏看了看新来的教练阿杰,确如女教练介绍的那样耐看。高大,英俊,浑身长着凸起的腱子肉。当时小敏只是看看而已,心中并没多想。

阿杰不是小敏心仪的类型。小敏一直这样认为,一般来说四肢发达的家伙头脑大多简单,她想阿杰也不会例外。所以阿杰不是她喜欢的那种,也当然就不是她性幻想对象的样子。

一个月以后,情况发生变化。

那个时候,阿杰在健身班里简直就如众星捧月一般。

那些女人和女孩,一见阿杰,总是前呼后拥,问长问短,就连平时说话粗声大嗓、“黄”话连篇、无所顾忌的大姐,在阿杰面前也显得嗲声嗲气、温柔可人。

但阿杰深谙公平的艺术,对所有学员,都保持着亲切的笑意,除了纠正学员的动作之外,一般不主动和学员单独搭话。有女学员明目张胆地主动献殷勤时,他也总是呵呵笑着化解尴尬。从不得罪任何一个人,也从不亲近任何一个人。

在鲜花丛中,阿杰的淡定和洁身自好,表现得恰到好处。

这个时候,学员们都知道,阿杰是个心高气傲的帅小子。

阿杰上课很认真,除了给学员们做动作示范以外,还讲解动作要领和原理。

他的讲解幽默风趣,常能逗得哄堂大笑。他的口才令所有学员折服,讲解时口若悬河,滔滔不绝,一个简单的动作他能扯到杨贵妃或者貂蝉的身上,还能把简简单单的运气和人体生理学联系起来。他在台上一边做示范一



边讲解,手舞足蹈,活脱就是一个相声演员。

这个时候,小敏才知道,阿杰不只是四肢发达,他的头脑也发达。看来他的体育大学文凭,不是买来的。对阿杰有了这种看法以后,情况变得微妙起来。

以前,阿杰纠正她做动作时,小敏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,但随着看法的改变,阿杰和她有身体接触的时候,小敏就会脸红心跳。

那天,做飞鸽展翅的时候,小敏怎么做动作都不到位,阿杰上来纠正她。

这个动作要求学员一脚着地,一脚提起脚尖垂直向下,双手展开像鸽子张开翅膀一样。阿杰扶住小敏的手臂时,小敏就感到呼吸有点急促了,呼吸一急促,动作就做不好,阿杰示范一遍以后,又来扶小敏的手和腰,小敏还是做不到位。

“真笨。”阿杰笑着骂道,骂声中有股甜味。

小敏也不反驳,继续做着动作,她遵照动作要领一脚着地,双手向上四十五度举起张开。

那是夏末,天气还很热,小敏穿着一套很薄的白色练功服。小敏做动作的样子不像飞鸽,倒像一只单脚受伤的天鹅立在那里,颤颤巍巍。

看着她的样子,阿杰“扑哧”一笑,再次上去纠正她。

恍恍惚惚中,小敏忽然觉得她的胸脯被什么东西碰了一下。只有一下,并且很轻。

当她清醒地意识到是阿杰的手时,脸一下就红透了,浑身上下,有假在刺窝里的感觉,奇痒难忍。在当时的的小敏看来,阿杰当然是无意间碰到她的胸脯的,但就是这无意的一碰,阿杰好像也愣住了。

但后来,当小敏已经躺在阿杰怀里半年之后,在小敏的不住追问下,阿杰终于承认,那看似不经意的一碰,其实是有意的,是蓄谋已久的。

阿杰承认是故意之后,小敏说,难怪我在劫难逃。

当时,小敏偷看了阿杰一眼,阿杰也正在看她。四目相对,电闪雷鸣。其他学员朝他们投来猎奇而揶揄的目光。小敏赶紧收起动作,一低头,练功服



没换就走出了健身房。

有了这次看似不经意其实是试探的一碰之后,其余的事都进行得顺风顺水顺理成章。

没几天,小敏刚刚结束运动走在健身房的楼下时,阿杰手捧一大束玫瑰迎面走向小敏。

阿杰的举动令小敏吃惊,当时和小敏走在一起的还有健身房里的其他姐妹,但阿杰毫不顾忌。他似乎就是要当众宣布,他要追小敏,他是真心的。

阿杰一身白色运动装,一个典型的白马王子形象。风吹着他长长的散开的头发,使他更加潇洒,手里一堆笑吟吟的红玫瑰,在风中也极具张力。

所有姐妹都停下了脚步,屏住呼吸观看这历史性的一幕。

这一幕,在年轻的小敏心里,不知道幻想过多少回,如今终于成为现实。

当幻想中的浪漫终于成为现实的时候,小敏没有忘记应有的娇羞和矜持。阿杰手捧鲜花站在她面前时,她双目含羞,流连顾盼,没有马上接受阿杰的花。

“收下吧,交个朋友。”阿杰一脸的真诚。

“交朋友没必要送花啊,我们现在难道不是朋友吗?”小敏说。

“现在是朋友,我想更近一步,可以吗?我……喜欢你,给我一个走近你、了解你的机会好吗?这是我今生今世第一次给女孩子送花,以前,只给母亲送过康乃馨。”

阿杰当着众人的面,说得至真至纯。

这时候有人呼喊:“小敏,收下吧,你不收我可收了。小敏,收下。”

当小敏终于从阿杰手里接过那束鲜艳欲滴的玫瑰时,现场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。

从此他们开始恋爱。他们爱得轰轰烈烈、如火如荼。

当然,这份爱情,最终只给小敏留下了痛苦的回忆。如果不和阿杰分手,小敏也不至于远走高飞。